114年度國立中興大學師資培育自辦評鑑工作小組第3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14年1月20日(星期一)上午10時

地點:線上會議室 meet.google.com/unb-ebvt-wnt

主持人:劉主任子彰

出席人員:梁福鎮特聘教授、黃淑苓教授、吳勁甫副教授、白慧娟助理教授、沈育全助理教

授、曾郁然助理教授、關永馨講師(請假)、黃綾君助教、魏伶仔組員(公假)

記錄:黃綾君助教

壹、業務報告

一、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已來文通知本校師資培育自辦評鑑實施計畫申請機制認定文件繳 交時間為3月17日前。

貳、前次會議執行情形

	- H VII - V				
案	案由	決議	執行情形		
號					
1	推薦師資培育自辦評鑑諮	聘任委員為本校農資院陳姿伶副院	已邀請取得農		
	詢委員,請討論。	長、國立臺灣藝術大學陳嘉成副校	資院陳姿伶副		
		長、彰化師範大學劉世雄教授、彰化	院長、國立臺		
		師範大學吳璧如教授;另備選委員為	灣藝術大學陳		
		國立清華大學林志成教授。	嘉成副校長、		
			彰化師範大學		
			劉世雄教授、		
			彰化師範大學		
			吳璧如教授四		
			位委員的同		
			意。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確認第四週期師資培育評鑑自辦評鑑機制計劃書內容,請討論。

說 明:

一、自辦評鑑實施計畫書修正對照表如下:

檢核項目	第四週期自辦評鑑實施計畫之變革	備註
1.評鑑辦法	依第四週期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規劃與實施計畫修定本校「師資培育自辦評鑑施行細則」,並依校內程序通過及公告。	

檢核項目	第四週期自辦評鑑實施計畫之變革 ^{#1}	備註
2.評鑑項目 與指標	依第四週期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規劃與實施計畫修定本校師資培育自辦評鑑項目與指標。	
3. 自辦評鑑 流程	依第四週期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規劃與實 施計畫刪除觀察員,實地評鑑流程改為一天	
	修正部份文字已符應本校「師資培育自辦評鑑施行細則」	
5.評鑑結果公布及運用	修正部份文字已符應本校「師資培育自辦評鑑施行細則」	
6.改進機制	修正部份文字已符應本校「師資培育自辦評鑑施行細則」	

二、計畫書內容草稿如附件。

辦 法:本次會議通過後送本校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審核。

決 議:

- 一、修正後通過。
- 二、部份內容授權辦公室行政團隊依規定直接修正。

肆、散會(上午 11:00)

